



## HKIRC 註冊服務商認可計劃

### 申請表格

(第一部分是申請人在認可申請程序中所需提供的資料。第二及第三部分列明需要提交的相關文件及費用。附錄 A 及 B 分別闡釋成為 HKIRC 認可註冊服務商之申請流程和認可資格。附錄 C 為技術測試程序。)

請將申請表格、相關文件及費用透過郵寄或速遞送交至以下地址：

香港數碼港道 100 號數碼港 3 座 C 區 5 樓 501 室

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 - 註冊服務商認可計劃

#### 第一部分：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機構)名稱：	
申請人(機構)所在國家/地區：	
商業登記證號碼：	
郵寄地址：	
網址：	
業務性質及商業模式：	

機構成立日期：	
於域名註冊行業的時間有多長？	
現在有否提供網頁寄存服務？	有 / 沒有
機構內有多少名員工專責域名註冊的服務：	
如申請人成功成為 HKIRC 認可服務商，請列出申請人轄下將會參與 .hk 註冊服務的經銷商：	
申請人的企業及股權結構：	
<b>行政聯絡</b>	
機構名稱(如與申請人不同)：	
姓氏：	
名字：	
郵寄地址(如與申請人不同)：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b>技術聯絡</b>	
機構名稱(如與申請人不同)：	
姓氏：	
名字：	
郵寄地址(如與申請人不同)：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b>帳務聯絡</b>	
機構名稱(如與申請人不同)：	
姓氏：	
名字：	
郵寄地址(如與申請人不同)：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b>營銷/宣傳聯絡</b>	
機構名稱(如與申請人不同)：	
姓氏：	
名字：	
郵寄地址(如與申請人不同)：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b>“.hk” 域名註冊</b>	
請列出申請人的 .hk 域名	

<b>技術能力</b>	
TC1. 現時申請人以哪一項介面來處理與其他註冊服務商或註冊處的域名註冊服務，如：API / EPP?	

<p>TC2. HKIRC 於開始時會向註冊服務商提供 EPP 接口，以及註冊服務商的網上平台。</p> <p>請問申請人會否使用 EPP 以運作 .hk 域名註冊?</p> <p>(如不會，請直接到問題 TC7)</p>	<p>會 / 不會</p>
<p>TC3. 運作 API / EPP 的操作系統平台是什麼?</p> <p>(如：Windows, Unix, Linux)</p>	
<p>TC4. 申請人會允許現時所用的 API / EPP 系統每年或每月停止運作多長時間?</p>	
<p>TC5. 現時用哪一種程式設計語言來編寫申請人所用的 API / EPP 介面?</p>	
<p>TC6. 申請人 API / EPP 服務的預期反應時間為?(以每秒計算)</p>	
<p>TC7. 申請人是用哪一個數據庫系統?</p>	
<p>TC8. 申請人現時上載及下載的網絡頻寬分別是多少?</p>	
<p>TC9. 申請人預期每日或每月與 HKIRC 的交易項目數量是多少?</p>	

HKIRC 可能會在審批過程中向申請人要求提供額外的資料。於正常情況下，申請結果會在成功遞交申請後四星期內公佈。HKIRC 擁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是否接受其申請。

## 第二部分：遞交文件

申請人遞交申請表格時，須連同以下文件：

1. 能夠證明申請人(機構)合法存在的文件，如：有效的香港商業登記證。如申請人是海外公司，而有效之商業登記證明並非以英文或中文顯示，申請人需額外提供一份英文的翻譯版本。
2. 如申請人為網際網絡名稱與位址管理機構(“ICANN”)認可註冊服務商，請提交其詳細資料及證明。
3. 在過去 12 個月內，提供不少於連續 6 個月域名註冊運作經驗的紀錄。

## 第三部分：繳交費用

以下列表為認可註冊服務商所需繳交之費用。請將申請費用港幣\$10,000 連同此申請表格和相關文件一同遞交。申請費用可以 (1) 支票繳交，抬頭請寫上 “Hong Kong Internet Registr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或 “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或 (2) 填寫一次性信用卡付款授權書 (可在此下載 [https://www.hkirc.hk/upload/page/81/download\\_2/5dd3528a02156.pdf](https://www.hkirc.hk/upload/page/81/download_2/5dd3528a02156.pdf)；或請致電至 +852 2319 2303 或電郵至 [registrar@hkirc.hk](mailto:registrar@hkirc.hk) 索取其表格)。費用須以港幣繳交。

費用	金額
A. 申請費用	港幣\$10,000 (一次性) 及 不設退還
B. 註冊年費 (認可續期之年費)	每年港幣\$10,000 及 不設退還
C. 服務商帳戶的最低結餘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每個註冊服務商須設立一個扣帳戶口，用以自動繳交「.hk」新申請、續約及相關服務之費用。此帳戶內的金額需達到最低結餘的要求，以確保其註冊服務不會被終止。</li><li>• 以下為最低結餘的要求：  註冊服務商須保持帳戶最低結餘不少於以註冊服務商正管理的域名計算，每域名港幣 15 元之金額，或最多港幣 15,000 元。</li></ul>

#### 第四部分：檢查清單

遞交申請表格予 HKIRC 前，請注意以下事項：

1. 已清楚填妥申請表格，並且在表格最後部分簽署。
2. 已附上所有第二部分列出的相關文件。
3. 已附上港幣\$10,000 的申請費用。

#### 第五部分：聲明及協議

本人僅代表申請人聲明已閱讀 HKIRC 網頁上或從 HKIRC 收到的最新版本之註冊服務商協議，並接受其條款及此申請表格之約束。本人聲明所有提交的資料是準確無誤的。簽署人為申請人授權的正式代表，而簽署人有全面的責任確保申請人遵守註冊服務商協議。

本人於簽定此協議的同日亦聲明申請人的所在國家/地區為\_\_\_\_\_。

本人在此列明以下的資料可能與 HKIRC 有利益衝突：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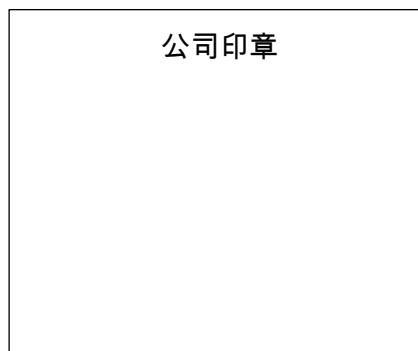
申請人授權代表

---

簽署人姓名：\_\_\_\_\_

日期：\_\_\_\_\_

公司印章



## 附錄 A

### 成為註冊服務商的申請流程

執行方	流程	程序
申請人	提交申請表格、所需文件及申請費用	提交申請
HKIRC	HKIRC 查察申請	查察申請
申請人	執行技術測試程序	申請人進行技術測試
HKIRC	評估技術測試結果	評估技術測試結果
HKIRC	通知申請結果。 若申請獲接受，通知申請人繳付註冊年費及帳戶最低結餘費用。	通知申請結果
申請人	繳付費用	繳付費用
註冊服務商	開始運作	註冊服務商開始

(HKIRC 可隨時對以上的申請流程作出修改)

## 附錄 B

### 認可資格

申請人須最少符合以下要求，申請才進一步被考慮，並須仔細閱讀註冊服務商協議：

1. 申請人在過往的十二個月內，有不少於連續六個月的域名註冊經營經驗，申請人或許曾是域名註冊代理商或是其他國家代碼高階域名的註冊服務商，或由網際網絡名稱與位址管理機構(“ICANN”)認可之泛用高階域名的註冊服務商。
2. 不論申請人屬香港或海外公司，須具有效及有償付能力的法定地位。
3. 申請人須有足夠的技術基礎，及所需的硬件與軟件以履行註冊服務商的功能，這包括但不少於：
  - a. 履行域名註冊服務；
  - b. 確保域名註冊資料和其他機密資料的安全及保密；
  - c. 履行相關客戶服務，如收付款項服務；
  - d. 維持可靠的資料備份系統；及於成為 HKIRC 註冊服務商前，通過技術測試程序及無誤地成功完成系統試用；
4. 申請人須證明其擁有快捷提供域名申請服務予域名註冊人之能力，包括投訴處理程序及客戶服務，並及時履行域名註冊服務商協議內的責任；
5. 申請人須繳付於第三部分所列明之應繳費用、.hk 域名註冊及其他相關之服務費用。



6. 申請人須有能力完成 HKIRC 要求的註冊及營運目標。
7. 申請人須受 HKIRC 註冊服務商協議條款之約束，及履行所有要求之義務。

*(HKIRC 可隨時對以上的認可資格作出修改)*

## 附錄 C

### 技術測試程序

技術測試程序可在此下載

[https://www.hkirc.hk/upload/download/7/download\\_2/5e01835452f6a.pdf](https://www.hkirc.hk/upload/download/7/download_2/5e01835452f6a.pdf)

您也須要參看以下的兩份文件以開發可延伸式的供應通訊協定平台(EPP)軟件：

- HKIRC EPP API 用戶指南 (可在此下載  
[https://www.hkirc.hk/upload/download/4/download\\_2/5de5c4c279aa5.pdf](https://www.hkirc.hk/upload/download/4/download_2/5de5c4c279aa5.pdf))
- HKIRC EPP XML 指南 (可在此下載  
[https://www.hkirc.hk/upload/download/6/download\\_2/5de5c4ef5316e.pdf](https://www.hkirc.hk/upload/download/6/download_2/5de5c4ef5316e.pdf))